

合同编号: _____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理工大学中英文网站建设

甲 方: 深圳理工大学 (筹)

乙 方: 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西安市



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 _____ 深圳理工大学（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张赢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18818555445 _____

乙 方： _____ 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第 201 幢 13 层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史晓玉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13325301265 _____

夏
月
月
月

甲方就 深圳理工大学中英文网站建设 项目拟向乙方购买专项技术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深圳理工大学网站中文品牌建设	/	1	280,000.00	280,000.00
2	深圳理工大学网站英文原站迁移	/	1	56,000.00	56,000.00
3	博达高校全媒体群管理平台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3737294 号	2	2,000.00	4,0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 <u>叁拾肆万</u> 元整					

2、负责录入网站所涉及的样本数据信息，指导甲方技术人员网站信息录入的操作方式。

3、负责完成网站维护的技术培训工作(即网站使用、页面维护等内容培训)。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网站建设工作。

2、技术服务方式：远程或现场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3、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网站建设完成并运行正常。

4、保修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对项目提供免费保修服务 一 年。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按合同的约定向乙方付款；

2、确定甲方项目联系人，其主要职责是对双方工作进行协调、推进；

3、提供网站所涉及的数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新闻、图片等，并对其提供的数据信息真实性承担责任；

4、甲方应为乙方工作人员的服务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

5、乙方根据甲方陈述，就本合同网站建设事宜整理出具体的要求、内容等清单文件，甲方需在收到乙方该文件后3日内对该文件给予书面回复，若回复日期迟延则工期迟延；

6、网站内容所有权归用户方所有，甲方应采取措施保证发布资料的合法性，因对资料审核不严格所造成的后果及影响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合同总价款（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元整（¥340,000.00）。

2、合同总价款由甲方分期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贰仟元整（¥102,000.00）。

（2）验收合格后6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7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捌仟元整（¥238,000.00）。

3、乙方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账户名称：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291082930810001

4、乙方应向甲方开具与应付款项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专用/普通）发票，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开票名称：深圳理工大学（筹）

地址及电话：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1068号 0755-86392018

税 号：12440300MB2D1271XF

开户行及账号：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8110 3010 1170 0546 589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对本合同的金额、内容，及乙方专有的技术数据、资料文档等与网站实施相关的技术资料、信息保密。

2、保密内容涉及的人员范围：所有涉及本项目的甲方相关人员。

3、保密期限：所有保密内容永久保密。保密义务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4、违约责任：甲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对开展项目过程中获悉的甲方机密信息保密。
- 2、保密内容涉及的人员范围：所有涉及本项目的乙方相关人员。
- 3、保密期限：所有保密内容永久保密。保密义务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 4、违约责任：乙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1、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网站建设完成并正常运行。
- 2、验收期：自网站正式运行之日起7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须在验收期内进行验收。
- 3、根据双方约定的验收标准，甲方组织双方以远程方式进行验收，确定产品质量无误且网站运行正常后，由甲方向乙方出具加盖公章的《产品验收报告》和《验收报告》。
- 4、因甲方自身原因没有进行验收或在接到乙方申请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也未出具加盖公章的《产品验收报告》及《验收报告》的，视为产品质量无误且项目验收合格。

第七条 双方确定：

- 1、非因本合同而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依法已经拥有该权利的一方所有；除非另有约定，任何一方均不可凭借本合同取得另一方所拥有的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
-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 1、甲方责任：
 - 1.1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乙方不退还甲方已给付的所有款项，并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 1.2 未按项目要求提供相应的工作环境或条件、未按时提供系统数据而造成的延期。
 - 1.3 因需求变更或某些功能的需求不确定使得项目不能按时完成而造成的延期。
- 甲方出现上述第 1.2、1.3 情形的，乙方网站建设工期顺延，不承担违约责任。

1.4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0.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2、乙方责任：

2.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面终止合同的，乙方除退还甲方已给付的所有款项之外，还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2.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0.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因甲方原因（如变更技术服务要求等）导致的工期延误不视为乙方违约。

第九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张赢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18818555445），乙方指定史晓玉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13325301265）。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甲方项目联系人负责与乙方协调项目过程中的所有事宜，配合乙方完成验收、款项支付、培训工作，签收、确认相关文件。

2、乙方项目联系人负责提供相关文档，协助甲方完成测试、验收、培训工作。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提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应及时向对方通报，在阐述理由、取得有权机关出具的证明、得到对方认可后，本合同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终止履行，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时间及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如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不同，则合同生效日以两个日期中较晚的一个为准。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约定的双方地址、联系人、电话等，均为双方在合同履行中用于信息对接、沟通以及司法机关文书材料等送达的有效信息，书面材料一经邮寄成功即视为有效送达，如一方发生变更，须提前十日告知另一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甲方（盖章）：深圳理工大学（筹）

乙方（盖章）：西安博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史晓玉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史晓玉